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75)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 (「MMC」或「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錄得歷史新高的全年原礦煤 (「原煤」) 產量10.9百萬噸 (「百萬噸」)，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產的8.3百萬噸增加30.3%。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合共加工10.0百萬噸原煤及生產4.8百萬噸洗選焦煤產品，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加工8.0百萬噸原煤以生產4.1百萬噸洗選焦煤產品。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銷售約4.7百萬噸煤炭產品的總收益為590.7百萬美元 (「美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的4.4百萬噸煤炭產品的總收益476.4百萬美元增加24.0%。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潤為230.4百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潤202.6百萬美元增加13.7%。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購股權開支及其他非現金項目調整之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經調整EBITDA」) 為約218.3百萬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經調整EBITDA為約177.1百萬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82.8百萬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則錄得311.0百萬美元，其包括來自成功執行及完成債務重組 (「債務重組」) 確認之收益263.0百萬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0.80美仙，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則為3.13美仙。

本公司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無)。

附註：本公告中所有數字均為特定項目的概約整數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美元
收益	4	590,710	476,364
收益成本	5	(360,310)	(273,797)
毛利潤		230,400	202,567
其他成本		(986)	(862)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2,146	(1,984)
銷售及分銷成本	6(c)	(61,410)	(56,631)
一般及行政開支		(16,458)	(19,097)
經營利潤		153,692	123,993
財務收入	6(a)	134	48
財務成本	6(a)	(55,529)	(51,053)
財務成本淨額	6(a)	(55,395)	(51,005)
債務重組收益	7	—	262,968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71	163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8)	—
稅前利潤	6	98,460	336,119
所得稅	8	(16,050)	(25,813)
本年利潤		82,410	310,306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2,773	311,013
非控股權益		(363)	(707)
本年利潤		82,410	310,306
每股基本盈利	9	0.80美仙	3.13美仙
每股攤薄盈利	9	0.80美仙	3.13美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本年利潤		82,410	310,306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經過重新分類調整)			
日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換算的匯兌差額		<u>(36,676)</u>	<u>21,698</u>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u>45,734</u>	<u>332,004</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6,097	332,711
非控股權益		<u>(363)</u>	<u>(707)</u>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u>45,734</u>	<u>332,004</u>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案，概無重列比較資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1	853,278	861,520
在建工程	12	23,365	16,010
租賃預付款項		53	54
無形資產	13	504,392	508,59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28	196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47	6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0,749	83,338
遞延稅項資產		31,248	14,89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83,460	1,484,669
流動資產			
持有待售資產		–	183
存貨		99,980	66,74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01,493	72,3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035	7,460
流動資產總值		234,508	146,763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15	25,065	7,5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95,472	222,731
合約負債	17	43,018	–
流動稅項		26,796	4,299
流動負債總額		290,351	234,530
流動負債淨額		(55,843)	(87,76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27,617	1,396,902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美元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減即期部分	15	–	24,253
優先票據	16	451,711	436,563
撥備		13,059	14,327
遞延稅項負債		144,290	149,60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96	1,305
		<u>610,356</u>	<u>626,052</u>
非流動負債總值		610,356	626,052
資產淨值		817,261	770,85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2,918	102,918
永久票據	18(b)	75,897	75,897
儲備		638,918	592,144
		<u>817,733</u>	<u>770,959</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817,733	770,959
非控股權益		(472)	(109)
		<u>817,261</u>	<u>770,850</u>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案，概無重列比較資料。

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經綜合及修訂的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開採、加工、運送及銷售煤炭產品業務。

根據為精簡集團架構而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公開上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內。

2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妥為編製。本集團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於下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現行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與本集團有關並已於該等財務報表內反映初步應用該等修訂而產生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載於下文。

編製財務報表的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除下文會計政策所述以下資產及負債按公允價值列賬外，編製財務報表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 分類為可供出售或買賣證券的金融工具；
- 建築物及廠房，以及機器及設備；
- 衍生金融工具。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按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成本兩者之間的較低者入賬。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與支出的匯報數額。該等估計和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和多項在該等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了對無法從其他途徑即時得知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估計和相關假設會按持續經營基準進行檢討。假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只會影響作出有關修訂的會計期間，則會在該期間內確認；但如對當期和未來的會計期間均有影響，則會在作出有關修訂的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約55,843,000美元的流動負債淨額。該狀況表示存在或會招致嚴重懷疑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的重大不確定性。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已完成債務重組（見附註7）。董事持續監控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並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擁有持續經營的充裕的財務資源時，監控其可取得的融資來源。假設本集團之業務計劃及現金流預測可予達致，董事預期將自日後營運產生充裕的財務資源，以補足本集團的營運成本及滿足其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十二個月到期之融資承擔。能否達致業務計劃及現金流預測取決於目前的經濟環境及市場焦煤價格的可持續性。根據業務計劃及現金流預測，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合適。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而須作出之調整。

包括在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中的項目使用有關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

本公司及投資控股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二零一八年以前，其他位於蒙古國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乃為蒙古國圖格里克（「圖格里克」）。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若干位於蒙古國的附屬公司已將其功能貨幣由圖格里克改為美元，此乃由於與該等附屬公司有關的相關交易之變動使美元成為該等附屬公司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所致。該功能貨幣的變動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入賬。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為美元。

有關管理層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載列於附註3。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多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變動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與客戶之間的合約的收益*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呈列合約債務的影響外，該等變動概未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於本年度財務報告之編製或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

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案，本集團將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積影響確認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權益期初結餘的調整。概無重列比較資料。下表概述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各項目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影響而所確認的期初結餘調整（亦見附註17）：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初步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的影響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千美元
合約負債	—	27,787	27,78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22,731	(27,787)	194,944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a) 本集團會計政策中應用的主要會計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下列會計判斷：

(i) 分類為物業、廠房及在建工程的建築物及廠房、機器及設備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已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將建築物及廠房、機器及設備以及在建的此類項目的會計政策從成本模式改為估值模式。分類為物業、廠房及在建工程的建築物及廠房、機器及設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外部估值師重估（參閱附註11及12）。有關估值乃基於若干具有不確定性且可能與實際結果有重大差別的假設。選擇計算公允價值的假設以及釐定及時定期進行重估的頻率需要作出判斷。

(ii) 儲備

本集團估計並報告礦物資源及礦石儲量（採煤業一般稱之為煤炭資源及煤炭儲量），遵守由澳洲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報告規則(Australasian Code for Reporting of Exploration Results, Mineral Resources and Ore Reserves)（「JORC規則」）的要求，並會進一步參照澳洲煤炭估計及分類指引(Australian Guidelines for the Estimation and Classification of Coal Resources)（二零一四年）。

JORC規則為就礦物勘探結果、礦物資源及礦石儲量之公開報告而制定之最低標準的專業實務守則。JORC規則為礦物勘探結果、礦物資源及礦石儲量之公開報告的分類，提供一個按照地質知識之可信程度以及技術及經濟考量而訂的強制系統。

按照JORC規則，「合資格人員」在估計煤炭資源及／或煤炭儲量時，有責任展示所需的透明度及重要性。合資格人員須為礦石行業的專業人員，且為澳洲採礦與冶金學會，或澳洲地質學家協會，或受認可專業組織（名單可參閱JORC網站）的會員或資深會員。該等組織擁有可實施的道德準則，包括行使權力作出停職或開除會員等紀律處分。合資格人員必須具有至少五年相關經驗（與所考量的礦化類型或礦床類別及其進行工作相關）。

「煤炭儲量」為探明及／或可控制煤炭資源中具有經濟開採價值的部分。其包括攤薄材料及虧損撥備。當材料已被開採或採掘，且經過預可行性或可行性等級研究（包括施加改變因素）後獲評為適當時，攤薄或虧損撥備或會出現。該等研究顯示，報告期間所進行的採掘有合理理由。

「預可採煤炭儲量」為一項可控制煤炭資源及（在某些情況）一項探明煤炭資源中具有經濟開採價值的部分。向預可採煤炭儲量施加改變因素，其可信程度較向證實的煤炭儲量施加為低。「證實的煤炭儲量」為探明礦產資源中具有經濟開採價值的部分。證實的煤炭儲量意味著改變因素的可信程度高。

「改變因素」乃將煤炭資源轉化為煤炭儲量時所使用的代價，包括（但不限於）採礦、加工、冶金、基建設施、經濟、市場推廣、法律、環境、社會及政府方面的因素。改變因素或會由某一項估計變更成另一項（該等變更的重要性可予證實）。該等變更或由採礦、加工、冶金、基建設施、經濟、市場推廣、法律、環境、社會、政府方面或其他因素之中出現的任何變化所引致。

由於用以估計煤炭儲量的改變因素或會由某一項估計變更成另一項，不同時期的煤炭儲量估計或會變更。已報告的煤炭儲量如出現變更，或會以包括以下各種方式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

- 資產可收回金額或會因為未來現金流估量變更而受影響。
- 計入收益表的折舊、損耗及攤銷，或會因為該等計入乃按照生產單位基準釐定，或資產的有用經濟年限變更而出現改變。
- 於財務狀況表上列賬或已計入收益表內的剝離表層成本，或會因為剝採比例或生產單位的折舊基準變更而有所改變。
- 復墾及關閉礦場的撥備，或會因為估計儲量出現變更（而該等變更影響有關活動的預期時間或成本）而有所改變。
-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或會因為可回收稅項優惠估值的變更而有所改變。

(ii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用年期

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用年期及有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根據類似性質及性能資產的實際可用年期作出。其可能會因為重大技術創新及競爭對手因應行業週期所採取的行動而出現重大變化。如可用年期少於原先估計年期，管理層會增加折舊費用，或會撤銷或撤減技術上已過時或已報廢或出售的非策略性資產。

(iv) 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審閱資產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減值的客觀證據。當確定出現減值跡象，管理層會編製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以評估賬面值與使用價值之間的差額，並計提減值虧損撥備。於現金流量預測採用的假設的任何改變，會增加或減少有關減值虧損的撥備，並影響本集團的資產淨值。

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增值稅（「**增值稅**」）應收款項）而言，倘有客觀證據（如債務人可能無力償債或出現重大財政困難）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收回所有根據原先發票期已到期的款項，則就減值作出撥備並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管理層於確定債務人無力償債或出現重大財政困難的可能性時使用判斷。

上述減值虧損的增加或減少將影響未來年度的淨利潤。

(v) 復墾義務

本集團對最後復墾及礦井關閉的負債估計涉及對未來現金花費的金額及時間以及為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及特定負債風險而使用的貼現率的估計。本集團考慮未來生產量及發展計劃、開採區域地質結構及儲備量等因素而確定開展復墾及礦井關閉工作的範圍、數量及時間。確定該等因素的影響涉及本集團的判斷及估計負債可能會與實際產生的支出有所不同。本集團採用的貼現率亦可能被改變，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市場評估及特定負債風險出現的變動，例如市場借款利率及通貨膨脹率的變動。由於估計發生變化（如採礦計劃的修訂、估計成本的變動、或進行復墾活動的時間變化），該項義務的修訂將以適當的貼現率予以確認。

(vi)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與未使用稅務虧損及稅收抵免結轉及抵扣暫時性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根據預期變現或結算資產賬面值的方式，使用已執行或在資產負債表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確認及計量。於確定遞延資產的賬面值時，會估計預期應課稅利潤，其涉及許多有關本集團經營環境的假設，這需要董事運用大量的判斷來作出。該等假設及判斷的任何改變均會影響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的確認，因此影響未來年度的淨利潤。

(vii) 衍生金融工具

於釐定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須作出大量的判斷，以分析估值技術中使用的市場數據。使用不同的市場假設及／或估計方法可能對估計公允價值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viii) 資本化的剝採成本

為開採礦藏而剝離表土及其他礦山廢料的過程稱為剝採。除非剝採活動可提升整個礦體的開採能力，否則剝採成本（廢棄物移除成本）於露天採礦的開發及生產階段產生，且其按礦體各組成部分獨立列賬。一個礦體組成部分為剝採活動使開採能力提升的某個礦體的特定部分。組成部分依靠礦山平面圖進行辨識。為識別及界定該等組成部分，同時亦為了釐定各組成部分將剝採的廢石及將開採的礦石預期數量，須作出判斷。為識別可用計算及分配於存貨與生產剝採活動之間生產剝採成本的合適生產措施，亦須作出判斷。該等判斷乃用於計算及分配生產剝採成本至存貨及／或採剝活動資產。

當符合下列條件時，開發剝採成本資本化為在建工程項下的剝採活動資產，並組成礦山建設成本的一部分：

- 與資產相關的未來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實體；及
- 有關成本能可靠計量。

當礦體或礦體組成部分可作擬定用途時，不再資本化開發剝採成本，且該等成本將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礦業資產。

生產剝採可產生兩種效益，即即期的開採礦石及提升未來期間礦體或礦體組成部分的開採能力。倘若產生的效益為開採礦石，則剝採成本確認為存貨成本。倘若產生的效益為提升未來期間礦體或礦體組成部分的開採能力，當符合下列條件時，則剝採成本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礦業資產：

- 未來經濟效益（提升礦體開採能力）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 能辨識開採能力提升的所屬礦體或礦體組成部分；及
- 與剝採活動相關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生產剝採成本採用礦藏年限廢料與礦石剝採比率，分攤至所產存貨及資本化的礦業資產。當即期剝採比率高於礦藏年限比率，則部分剝採成本資本化為現有礦業資產。

開發及生產剝採資產採用生產單位法依據相關礦體或礦體組成部分的證實礦產儲量及概略礦產儲量計提折舊。

(ix) 稅項

本集團須繳納其營運所在司法權區之各種稅項及徵費。本集團主要按本集團編製的計算支付及釐定稅項與徵費負債的撥備。雖然如此，於釐定稅項及徵費撥備時需要作出判斷，因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很多交易及計算的最終釐定並不確定，有可能與相關機關在處理計算內所包括的若干項目及若干非日常交易上存在意見分歧。本集團作出最佳判斷以釐定機會率，雖然一般十分難以釐定每宗個案發生的時間和最終的結果。如本集團認為此等判斷有可能導致不同的處境，則將估計最終結果最大可能涉及的金額，並於作出該等釐定的期間對相關負債作出調整。由於每宗個案的最終結果有固有的不確定性，若干事情有可能就解決任何估計撥備或之前的披露的金額存在重大差異。

(b) 估計不確定性的來源

除作出重大的會計判斷外，亦需要於報告期末就本集團關於「復墾義務」、「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作出未來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有關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載於附註3(a)(v)、(vi)及(vii)。

4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開採、加工、運輸及銷售煤炭產品。收益指向客戶銷售商品的銷售額（不包括增值稅或營業稅），並經扣減任何貿易折讓及退貨。年內於收益確認的各主要收益分類金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洗選硬焦煤（「硬焦煤」）	546,527	466,430
半軟焦煤	40,596	722
洗選動力煤（「中煤」）	3,373	9,148
原動力煤	214	64
	<u>590,710</u>	<u>476,364</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兩名客戶的個別交易額超過本集團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得收益的10%，分別為242,220,000美元及112,53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兩名客戶的個別交易額超過本集團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得收益的10%，分別為182,947,000美元及48,631,000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包括通過代理銷售安排（以多樣化及拓展本集團的銷售渠道）向客戶出售煤炭產品產生的約502,127,000美元（二零一七年：397,222,000美元）。

5 收益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開採成本	126,420	93,758
加工成本	42,876	37,758
運輸成本	117,784	88,834
其他 (附註(i))	73,230	53,447
	<u>360,310</u>	<u>273,797</u>
收益成本	<u>360,310</u>	<u>273,797</u>

附註：

(i) 其他包括銷售煤炭的特許權使用費。

6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

(a) 財務成本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利息收入	<u>(134)</u>	<u>(48)</u>
財務收入	<u>(134)</u>	<u>(48)</u>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3,719	3,255
優先票據負債部分的利息 (附註16)	41,162	38,460
交易成本	-	235
以下的平倉利息		
— 預提復墾費用	581	373
利息開支淨額	45,462	42,323
優先票據及優先貸款衍生部分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淨額	9,295	7,835
匯兌虧損，淨額	772	895
財務成本	<u>55,529</u>	<u>51,053</u>
財務成本淨額	<u>55,395</u>	<u>51,005</u>

附註：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資本化任何借款成本。

(b) 員工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23,088	16,948
退休計劃供款	3,173	2,23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677	1,355
	<u>26,938</u>	<u>20,541</u>

依照蒙古國相關勞動規則與規例，本集團參與由蒙古國政府（「蒙古國政府」）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退休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的8%向退休計劃作出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會即時歸屬。

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退休福利付款責任。

(c) 其他項目：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附註(i))	61,410	56,631
折舊及攤銷	63,873	51,014
經營租賃費用：		
最低租賃款項		
— 租用廠房及機器	1,815	668
— 租用其他資產（包括物業租金）	392	538
	<u>2,207</u>	<u>1,206</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持有待售資產的收益淨額	(99)	(90)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566	608
— 稅務及其他服務	9	7
	<u>575</u>	<u>615</u>
存貨成本 (附註(iii))	360,310	273,797

附註：

(i)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指與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陸銷售活動有關的進口煤炭到中國產生的費用及開支、物流及運輸成本、政府費用及開支以及固定代理費。

(ii)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鑑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淨值的賬面值超逾本集團的市值，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管理層已就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無形資產以及有關Ukhaa Khudag（「UHG」）礦場和Baruun Naran（「BN」）礦場業務經營的長期預付款項（統稱為「UHG及BN資產」）的賬面值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UHG及BN資產被視為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具體透過將UHG和BN資產之持續使用所產出的未來現金流貼現予以釐定。估計使用價值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所示：

— 可收回儲備及資源

經濟上可收回儲備及資源為管理層根據儲備及資源報表和適當合資格人士進行的勘探及評估工作，於完成減值測試時作出的預期。

— 增長率

在估計未來超過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時，本集團並未使用固定的增長率。二零一八年年末及二零一七年年末進行的現金流量預測均遵循計算煤炭產品價格共識所依據的相同機制及礦山年限（「礦山年限」）生產計劃。

— 煤炭價格

煤炭價格假設乃管理層對中國未來的煤炭價格作出的最佳估計。針對未來五年的煤炭價格假設乃基於過往行業經驗並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該等價格已作出調整，以使不同品質及類別的煤炭達致適當且一致的價格假設。

於二零一八年年末估計的未來五年煤炭價格假設所用編製基準，與二零一七年年末所用者一致，並參照最近期市場預測進行更新。除年度通脹率之外，超過五年期間的煤炭價格估計未包括增長率。該處理方式與二零一八年年末及二零一七年年末作出的估計保持一致。

— 銷售數量／生產能力

銷售數量與生產能力一致。預計產量乃以具體的礦山年限計劃為基礎，並計及管理層在長期規劃過程中所核准的礦山發展計劃。產量視乎若干變數而定，例如，可收回數量、生產能力、為開採儲量所必需的基礎設施開發成本、生產成本、採礦權的合約存續期及採出煤炭的售價。所採用的生產能力與獲批准為本集團證實及概略儲量估計過程中的儲量及資源量一致。

— 經營成本

經營成本假設乃根據管理層對進行減值測試當日將產生之成本的最佳估計作出。成本乃經考慮當前經營成本、未來成本預期以及業務性質及位置後釐定。該估計亦考慮未來採礦承包商安排；董事認為有關採礦承包商安排符合本集團的業務計劃。

— 資本開支

未來資本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對未來所需資本需求的最佳估計作出。其乃經考慮就未來成本估計進行調整的所有已承擔及預計資本開支後釐定。

— 貼現率

貼現率乃源自本集團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並經適當調整後得出，以反映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會同時計及債務和權益，以本集團及可比同業公司的平均資本結構進行加權。權益成本乃源自本集團投資者的預期投資回報，參考可比同業公司的公開可得的市場數據得出。債務成本乃基於本集團計息借款的借款成本計算，反映本集團的信用評級。

二零一八年底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採用18%的稅後貼現率及21%的稅前貼現率（二零一七年：19%的稅後貼現率及23%的稅前貼現率）。董事相信該項稅後貼現率乃與最新的現金流量預測模型相匹配。

根據上述減值評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未超過其可收回金額，且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現減值虧損。董事認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減值撥備屬充足且毋須就本集團在此方面的非金融資產作進一步減值撥備或撥回。

董事認為，在減值評估過程中所作的估計及假設乃屬合理；然而，該等估計及假設存在重大的不確定性並受判斷影響。本集團估計，倘主要假設出現不利變動，將會導致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以下減值撥備：

	千美元
長期煤炭價格下降1%	—
預計產量減少1%	4,000
估計經營成本增加1%	3,000
稅後貼現率增加一個百分點	73,000
估計資本開支增加20%	21,000

此乃假設主要假設的不利變動獨立於其他主要假設發生，且管理層未採取任何補救措施的情況下。

(iii) 存貨成本

存貨成本包括78,577,000美元(二零一七年:58,752,000美元),乃與員工費用、折舊及攤銷以及經營租賃費用有關,這些款額亦已計入上文就每一項該等開支類別作個別披露的金額內。存貨成本中亦計入運輸及存量虧損4,929,000美元(二零一七年運輸及存量收益:2,953,000美元)。

7 債務重組收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開始與二零一二年發行的600,000,000美元優先票據、應付法國巴黎銀行新加坡分行及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計息借款以及應付QGX Holding Ltd的承兌票據的持有人進行債務重組。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本集團已完成債務重組。

以公允價值計,重組負債之代價與該債項賬面值之差價約為262,968,000美元(扣除就債務重組產生之開支30,185,000美元),已由本集團確認為債務重組收益並計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表內。

8 所得稅

(a) 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指: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即期稅項		
本年撥備	37,315	6,446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21,265)	19,367
	<u>16,050</u>	<u>25,813</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的對賬表: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所得稅前利潤	<u>98,460</u>	<u>336,119</u>
稅前利潤的估計稅項	24,240	35,606
不可扣稅項目的稅務影響(附註(iii))	(4,371)	23,880
免稅項目的稅務影響(附註(iii))	(4,193)	(33,675)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374	2
實際稅項開支	<u>16,050</u>	<u>25,813</u>

附註：

- (i) 依照蒙古國現時適用的所得稅規則與規例，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須按首30億圖格里克應課稅收入的10%及餘下應課稅收入的25%繳納蒙古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法定所得稅。
- (ii) 依照開曼群島的規則與規例，本集團無須繳交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來自或源於香港及盧森堡的應課稅收入，因此無須支付香港及盧森堡利得稅。
- (iii) 不可扣稅及免稅項目主要指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依照蒙古國及其他相關稅源地區的所得稅規則與規例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完成的債務重組收益、未變現匯兌收益、其他不可扣稅開支及免稅收入。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82,773,000美元（二零一七年：311,013,000美元）及於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10,291,767,865股（二零一七年：10,291,767,865股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相同。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具反攤薄作用，因此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沒有計算在內。

10 分部呈報

本集團擁有一個業務分部，即開採、加工、運輸及銷售煤炭產品。其客戶主要位於中國。根據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呈報之資料，本集團唯一經營分部為開採、加工、運送及銷售煤炭產品。因此，概無呈列額外業務及地區分部資料。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礦業資產包括剝採活動資產賬面值279,553,000美元（二零一七年：228,752,000美元）及本集團礦床的採礦權申請費774,000美元（二零一七年：728,000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借款以本集團的煤炭處理及洗選廠（「煤炭處理及洗選廠」）（模組I和II）、發電廠及若干供水基礎設施資產作為抵押，賬面淨值分別為172,530,000美元、49,656,000美元及3,626,000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借款以本集團的煤炭處理及洗選廠（模組I和II）、發電廠及若干供水基礎設施資產作為抵押，賬面淨值分別為201,849,000美元、57,453,000美元及4,484,000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公允價值計量

(i)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基於經常性質於報告期末計量的公允價值，其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項下之定義可以分為三個公允價值等級。公允價值計量等級的釐定參考以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

- 第一級估值：公允價值計量只採用第一級的輸入數據，即同等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取得的未經調整市場報價
- 第二級估值：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並未達第一級觀察所得數據及並未採用重要非觀察所得輸入數據。非觀察所得輸入數據為沒有市場數據之參數
- 第三級估值：公允價值計量採用重要非觀察所得輸入數據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允價值 千美元	公允價值計量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分為		
		第一級 千美元	第二級 千美元	第三級 千美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建築物及廠房	362,524	—	—	362,524
機器及設備	169,885	—	—	169,885
在建建築物及廠房、機器及設備	23,326	—	—	23,326
總計	555,735	—	—	555,735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允價值 千美元	公允價值計量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分為		
		第一級 千美元	第二級 千美元	第三級 千美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建築物及廠房	400,420	—	—	400,420
機器及設備	205,545	—	—	205,545
在建建築物及廠房、機器及設備	15,970	—	—	15,970
總計	621,935	—	—	621,935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第三級轉入或轉出情況。本集團的政策為按其所發生的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等級之間的轉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建築物及廠房與機器及設備已予重估，有關重估乃由外部資產評估公司Duff and Phelps Corporation進行，其職員包括美國評估師協會會員、皇家特許測量師協會資深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特許金融分析師及金融風險經理，擁有世界各地礦業資產估值的近期經驗，包括煤礦估值。本集團的物業經理及財務總監進行估值時，與評估師討論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於其後各個中期及年度報告日期，管理層審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重估評量所採納的關鍵指標，並確認並無重大變動。

標的物業為專用工業設施，包括位於蒙古國南戈壁的建築物及廠房、機器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乃按照煤炭開採及加工的最佳用途營運。標的物業並無任何其他用途。於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後，待估物業被認定為專用物業。

國際估值準則（「國際估值準則」）將折舊後重置成本定義為「將一項資產置換為現時等效資產的當前成本，減去物理狀況惡化及所有相關形式的陳舊及優化之扣減」。主要資產類別的折舊後重置成本應用簡述如下：

一 建築物及廠房，以及在建的該等項目：

- 建築物及構築物的估計重置成本（「重置成本」）採用指數法計算；
- 有關指數應用於歷史成本。該等指數乃取自認可來源，例如：中國指數（Rider Levett Buckhall）、FM Global、BMT建築成本、勞動部勞工統計局、AUS Consultants等；
- 物理折舊乃根據生產、附屬、行政設施、土地改進、轉運裝置的經濟可用年期採用直線法作出；
- 並無發現任何機能性陳舊情況。

一 機器及設備：

- 機器重置成本乃根據從本公司採購部接獲的實際機器報價估計。該等估計會就安裝開支、工程開支及建築期間的利息作調整。估計的重置成本與應用指數的歷史成本進行對比，並且被視為相關。此外，所評估的大型及最昂貴設備，例如破碎機、濾網、螺旋選礦機及浮選機，其單位再生產成本（美元／設備重量千克）與其他礦業公司近期採購的類似設備的單位成本範圍進行對比，並且被視為與該等數據相符。整體加工廠模組的單位成本參數（美元／噸加工能力）處於近期建成煤炭加工廠範圍的中游；
- 工程及一般行政開支估計為數個近期建成煤礦的平均值，相等於重置成本的7%；
- 根據加工廠模組壹建築期間實際支付的利息，建築期間的利息估計相等於重置成本的7.8%。

(ii) 有關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

國際估值準則規定，對於擁有專用資產的私營實體，採用折舊後重置成本評定的估值必須測試實體或現金產生單位所持整體資產的盈利能力。就盈利能力測試而言，本公司被視為單一現金產生單位。

於測試盈利能力時，會考慮當前經濟狀況可能對本公司營運、財務表現、財務表現預期或財務狀況造成的影響。有關影響乃採用財務模型評估，該等模型使用管理層提供的本公司經營活動及財務表現預測。盈利能力測試並無顯示本集團存在經濟性陳舊情況。

(iii)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持有自用物業的折舊成本

若經重估的持有自用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則其賬面值將為：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建築物及廠房	140,505	159,317
機器及設備	37,949	49,626
在建建築物及廠房、機器及設備 (附註12)	6,075	6,616
	<u>184,529</u>	<u>215,559</u>

12 在建工程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16,010	79,976
新增	9,181	486
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11)	-	(65,692)
出售	-	(480)
匯兌調整	(1,826)	1,72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365</u>	<u>16,010</u>

在建工程主要涉及機械及設備。

13 無形資產

	所獲得 採礦權 千美元	軟件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01,557	3,588	705,145
匯兌調整	—	91	91
	<u>701,557</u>	<u>3,679</u>	<u>705,236</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1,557	3,679	705,236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701,557	3,679	705,236
匯兌調整	—	(3)	(3)
	<u>701,557</u>	<u>3,676</u>	<u>705,233</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1,557	3,676	705,233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95,203	721	195,924
年內攤銷費用	331	366	697
匯兌調整	—	20	20
	<u>195,534</u>	<u>1,107</u>	<u>196,641</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5,534	1,107	196,64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95,534	1,107	196,641
年內攤銷費用	3,836	367	4,203
匯兌調整	—	(3)	(3)
	<u>199,370</u>	<u>1,471</u>	<u>200,841</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9,370	1,471	200,841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2,187</u>	<u>2,205</u>	<u>504,392</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6,023</u>	<u>2,572</u>	<u>508,595</u>

所獲得採礦權指於收購BN礦場期間取得的採礦權。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應收賬款 (附註(a))	5,893	13,552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c))	95,600	58,823
	<u>101,493</u>	<u>72,375</u>
減：信貸虧損撥備 (附註(b))	<u>-</u>	<u>-</u>
	<u><u>101,493</u></u>	<u><u>72,375</u></u>

*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案，概無重列比較資料。

附註：

(a)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按照發票日期及已扣除虧損撥備額）：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90日內	5,503	13,509
90至180日	390	43
180日以上	<u>-</u>	<u>-</u>
	<u><u>5,893</u></u>	<u><u>13,552</u></u>

(b) 應收賬款虧損撥備

有關應收賬款的信貸虧損以撥備賬記錄，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該款項的可能性極低，在此情況下，信貸虧損直接於應收賬款撇銷。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按綜合基準就本集團於結算日未收悉應收賬款作出任何應收賬款虧損撥備（二零一七年：無）。

(c) 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附註(i))	2	1
預付款項及按金 (附註(ii))	55,518	40,856
增值稅及其他稅項應收款項 (附註(iii))	39,254	16,593
其他	826	1,373
	<u>95,600</u>	<u>58,823</u>

附註：

- (i) 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條款。
- (ii)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及按金主要指向本集團採礦承包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 (iii) 增值稅及其他稅項應收款項包括於若干附屬公司累積至今應收蒙古國稅務總局的款項。依據現有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可全數收回該等款項。

所有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為少於一年，及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列作支出。

15 借款

(a) 本集團的長期計息借款包括：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優先貸款	25,065	31,753
減：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25,065)	(7,500)
	<u>-</u>	<u>24,253</u>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本集團已發行本金額為31,200,000美元及公允價值為30,960,000美元之第一級優先有抵押融資（「優先貸款」）。優先貸款按基準煤價指數以介乎5%至8%之間的年利率計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優先貸款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始每季分期付款7,500,000美元，而餘下本金額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到期償還。

優先貸款已入賬列作混合金融工具，包含衍生部分及負債部分。與基準煤價指數掛鉤之利率之衍生部分按其公允價值1,754,000美元已初步確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基準煤價指數掛鉤之利率之衍生部分之公允價值為1,761,000美元。負債部分按公允價值29,206,000美元已初步確認，並將於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

本集團抵押優先貸款項下的託收賬戶及若干煤炭存量。此外，本集團抵押Mongolian Coal Corporation Limited、Mongolian Coal Corporation S.à.r.l、Enrestechnology LLC、Ukhaa Khudag Water Supply LLC及United Power LLC的債務儲備賬戶、若干資產（附註11）及股本，前述各項由優先貸款及本金額為412,465,892美元之優先有抵押票據（「優先票據」）（附註16）之債權人分攤。

本集團的長期借款償還期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25,065	7,500
一年後但兩年內	—	24,253
兩年後但五年內	—	—
	<u>25,065</u>	<u>31,753</u>

(b) 本集團的短期計息借款包括：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 優先貸款	25,065	7,500
	<u>25,065</u>	<u>7,500</u>

16 優先票據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優先票據	451,711	436,563
	<u>451,711</u>	<u>436,563</u>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本集團已發行本金額為412,465,892美元及公允價值為425,267,000美元之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基準煤價指數以介乎5%至8%之間的年利率計息，每半年支付一次，並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到期償還。

優先票據已入賬列作混合金融工具，包含衍生部分及負債部分。與基準煤價指數掛鉤之利率之衍生部分已按其公允價值9,481,667美元初步確認，而現金清繳溢價之衍生部分已按其公允價值37,789,333美元初步確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基準煤價指數掛鉤之利率、現金清繳溢價之衍生部分及提早贖回權之衍生部分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0,519,000美元、33,874,550美元及零美元。負債部分已按公允價值377,996,000美元初步確認，並將於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

優先貸款及優先票據之公允價值乃由董事參照外部估值師基於貼現現金流量法發出之估值報告後估值得出。

本集團抵押Mongolian Coal Corporation Limited、Mongolian Coal Corporation S.à.r.l.、Enrestechnology LLC、Ukhaa Khudag Water Supply LLC及United Power LLC的債務儲備賬戶、若干資產(附註11)及股本,前述各項由優先貸款(附註15)及優先票據之債權人分攤。

1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應付賬款(附註(i))	141,801	135,847
預收賬款(附註(ii))	–	27,787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iii))	6,085	18,897
購買設備的應付款項	2,509	1,347
建設工程保證金	–	50
應付利息(附註(iv))	8,885	8,887
其他應付稅項	29,379	20,275
其他(附註(v))	6,813	9,641
	<u>195,472</u>	<u>222,731</u>

附註：

- (i)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90日內	94,236	60,789
90至180日	40,861	13,724
180至365日	431	1,736
超過365日	6,273	59,598
	<u>141,801</u>	<u>135,847</u>

- (ii) 預收款項指第三方客戶按各銷售協議所載的條款預先作出的付款。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應付客戶的預收賬款款項總額計入合約負債。

- (iii) 應付關聯方款項指應付合約服務費以及設備和建設工程的應付款項,該等款項並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條款。

- (iv)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優先貸款及優先票據之應付利息分別為638,000美元及8,249,000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優先貸款及優先票據之應付利息分別為636,000美元及8,249,000美元。

- (v) 其他指應計費用、員工有關成本的應付款項及其他按金。

所有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收賬款預期於一年內償還或於損益確認或於要求時償還。

18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無）。

(b) 永久票據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發行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永久票據，該票據之本金額為195,000,000美元及公允價值為75,897,000美元。

永久票據並無固定期限，可由本公司選擇贖回。本公司可酌情延遲支付派息。只要永久票據尚未行使，本公司不得對或就其資本股份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或作出任何分派；或贖回、削減、註銷、購回或收購其資本股份之任何代價。

永久票據之公允價值乃由管理層參照獨立估值師基於貼現現金流量法發出之估值報告後估值得出。

19 將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發出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至98頁的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謹請閣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當中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約55,843,000美元的流動負債淨額，表示存在或會招致嚴重懷疑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的重大不確定性。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貴集團自日後營運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能力，以使貴集團於可見未來能夠持續經營及償付其到期金融負債。貴集團能否達成此目標取決於目前的經濟環境及市場焦煤價格的可持續性。綜合財務報告並不包括倘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而須作出之調整。本強調事項段不影響我們所發表的審計意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中國鋼鐵、焦炭及焦煤行業的表現

根據世界鋼鐵協會的數據，中國粗鋼產量在二零一八年達到928.3百萬噸的歷史新高，較二零一七年增長6.6%。主要原因為二零一八年中國經濟增長穩健促成強勁的國內需求，使增長率維持於6.6%。

根據山西汾渭能源信息服務有限公司（「汾渭」）的估計，二零一八年中國鋼鐵消耗量增加11.8%至852.2百萬噸。國際貿易緊張升溫及國內消耗量上升致使二零一八年中國鋼鐵出口量減至69.5百萬噸，較二零一七年同比減少8.1%。

同時，中國監管單位宣佈，當局已配合供應方改革政策，於二零一八年完成了削減鋼鐵產能30百萬噸的年度目標，因此淘汰了合共150百萬噸的落後鋼鐵產能，提前達成十三五規劃官方路線圖中所訂於二零二零年前削減過剩鋼鐵產能最多150百萬噸的原政策目標。

根據國家統計局（「國家統計局」）的數據，二零一八年中國的焦炭產量增加至438.2百萬噸，同比增加1.6%；同時，根據汾渭估計，焦炭消耗量亦增加至482.0百萬噸，同比增加11.5%。此外，於二零一八年，中國焦炭出口量增加至9.8百萬噸，同比增加21.0%。

二零一八年中國的焦煤消耗量為510.9百萬噸，較二零一七年同比減少0.7%，而國內焦煤產量同比減少2.4%至434.8百萬噸。

國家統計局公佈，二零一八年的中國原煤產量較去年增加5.2%至3.6十億噸。國家煤礦安全監察局指出，關閉832座礦場後，中國已達成於二零一八年所設定降低產能150百萬噸的目標。年度產能低於300千噸（「千噸」）的煤礦所佔比例於二零一八年底減低至39.7%。然而，國內仍有3,113座每座年度產能低於300千噸的礦場在營運，產出剩餘年度產能460百萬噸。預期中國監管單位將通過對煤礦產業採取嚴格的環保、安全及效率規則及規定，繼續淘汰落後煤礦。

根據國家統計局的數據，中國煤礦開採及洗選行業於二零一八年錄得合併利潤為人民幣2,888億元，同比增加5.2%。同時，由於市場條件有所改善且趨於穩定，中國煤礦開採及洗選行業的固定資產投資於二零一八年增長5.9%。

中國焦煤進口及蒙古國煤炭出口動態

根據汾渭的數據，中國焦煤進口由二零一七年的69.9百萬噸減少至二零一八年的64.9百萬噸，同比減少7.2%。值得注意的是，於中國五大焦煤供應商中，蒙古國是唯一於二零一八年增加焦煤進口噸數的國家。澳洲於二零一八年以43.6%的市場份額保持其作為中國最大焦煤供應商的領先地位，蒙古國緊追其後，市場份額為42.7%。澳洲及蒙古國依舊主導中國的焦煤進口，兩國的合併市場份額自二零一七年的81.9%增至86.3%。

表1. 中國年度焦煤進口量（百萬噸）（附註）：

國家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幅	市場份額
澳洲	28.3	31.0	-8.7%	43.6%
蒙古國	27.7	26.3	5.3%	42.7%
加拿大	2.2	4.3	-48.8%	3.4%
俄羅斯	4.4	4.6	-4.3%	6.8%
美國	2.0	2.8	-28.6%	3.1%
其他	0.4	0.9	-55.6%	0.6%
總計	64.9	69.9	-7.2%	100.0%

資料來源：汾渭

附註：

- (i) 自蒙古國進口的產品包括原焦煤及乾濕加工焦煤。
- (ii) 由於約數關係，個別國家數量之和以及數量、同比百分比變幅及市場份額的總計之間可能存在差異。

根據蒙古國國家統計局的數據，於二零一八年，蒙古國出口至中國的煤炭量創歷史新高，達到36.3百萬噸，較去年呈報的33.4百萬噸增加8.7%。大部分蒙古國煤炭皆經過內蒙古境內的甘其毛都（「GM」）及策克口岸進口至中國。因此，根據中國海關總署公佈的數據，於二零一八年通過GM及策克口岸的煤炭進口量分別為18.1百萬噸及14.2百萬噸。

經營環境

法律框架

採礦及勘探相關法例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日，蒙古國政府頒佈第300號決議案界定若干「具策略性重要地位礦藏」的地形邊界，涵蓋（其中包括）Tavan Tolgoi煤炭礦床。根據第300號決議案設定的座標，Tavan Tolgoi煤炭礦床的地形邊界應涵蓋（其中包括）本集團營運附屬公司持有UHG、BN及Tsaikhar Khudag（「**THG**」）開採許可證涵蓋的其他區域。

根據蒙古國礦產法，惟有蒙古國國會擁有指定礦藏為「具策略性重要地位礦藏」的權利，則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二月六日的有關此議題第27號國會決議案概無變動。因此，本集團預計其於蒙古國的營運附屬公司持有UHG、BN及THG開採許可證相關的營運或義務不會受到任何影響。

運輸基礎設施發展相關法例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蒙古國政府頒佈與Tal Nutgiin Zam LLC及Undrakh Gobi LLC訂定的「設計－建造－營運－轉讓」特許協議有關的第329號及第330號決議案。

根據特許協議的條款，Tal Nutgiin Zam LLC將鋪設一條250公里（「公里」）長，自Tavan Tolgoi綿延至噶順蘇海圖（「**GS**」）邊界點且與現有UHG至GS柏油路平行的柏油路。Undrakh Gobi LLC則將鋪設一條270公里長的柏油路，連接現有自Tavan Tolgoi至BN柏油路與Tsagaandel Uul邊界點。據了解，有關運輸基礎建設一旦完工及啟用，將可通過增加邊境流量及提供通往離岸市場的其他路徑選擇，助力自Tavan Tolgoi地區的蒙古國煤炭出口。

然而，由於並未參與該等項目，本集團無法確保該等柏油路將於近期開工及啟用。

勞資相關法例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八日，國家勞動與社會共識三邊委員會*（National Trilateral Committee of Labor and Social Consensus）修訂了二零一九年全國最低工資，將其增加至320,000圖格里克，並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將進一步增至420,000圖格里克。因此，當局所收取與最低工資掛鈎的強制供款，如請產假員工的社會保險溢價及殘疾人士的就業補助金供款，也將有所增加。

本集團預計本項新規定不會對其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原因是其現有內部薪酬政策足以滿足修訂後的最低月工資要求。

稅項、會計及財務報告相關法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蒙古國政府頒佈有關變更就土地所有權及使用權收取費用的第182號決議案。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Tsogttsetsii蘇木及Khankhongor蘇木的公民代表委員會分別頒佈有關變更就各蘇木持有的土地所有權及使用權收取費用的第45號及第4/10號決議案。持有土地所有權及使用權的本集團營運附屬公司正與各蘇木當局更新相關協議。

本集團每年為其於蒙古國的營運附屬公司所持有的土地所有權及使用權支付合共398,900,000圖格里克的費用，本集團預計適用費用的變更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業務回顧

煤炭資源及勘探活動

Ukhaa Khudag (UHG) 礦床

本集團獲授予面積為2,960公頃的UHG礦床開採許可證MV-011952（「UHG開採許可證」），自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九日起生效，為期30年，可續期兩次，每次為期20年。本集團自取得UHG開採許可證後，已編製了三份符合JORC的煤炭資源估算，最近編製的估算截止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份煤炭資源更新。

最近一次的煤炭資源估算乃根據JORC規則（二零一二年）規定作出，並符合最新的《澳洲煤炭資源估算及分類指引（二零一四年）》。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呈列的最近一次更新僅為修改表面地形，以計及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的採礦活動所造成的消耗，其並無包括進一步的勘探數據。

於編製前三份符合JORC規則的煤炭資源估算時進行勘探活動所獲得的本集團用以編製支持最新煤炭資源估算（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構及煤炭品質模型的資料包括：

- 1,556個個別鑽孔，鑽井191,275米（「米」），包括104,369米的HQ-3（鑽芯63.1毫米（「毫米」）、孔直徑96.0毫米）鑽探及86,906米的122毫米直徑裸眼鑽探；
- 已收集及分析的37,548個個別分析樣本；
- 由Polaris Seismic International Ltd（「**Polaris**」）收集並由Velseis Processing Pty Ltd（「**Velseis**」）分析的71公里高分辨度的二維地震實地量度數據；及
- 在ALS集團於烏蘭巴托的實驗室對所收集的大直徑、總試樣鑽探樣本進行的分析。

符合JORC的煤炭資源估算中的數據乃根據收到濕度基準計算的原位密度呈報，乃概述於表2。二零一八年並無在UHG開採許可證礦區進行任何進一步勘探活動，而只進行了礦井北方之岩土工程鑽探。岩土工程鑽探總量為241.5米，鑽探結果已向本集團開採計劃團隊彙報。

該等最新的結構及煤炭品質模型的內部同業審核由本集團當時聘任為地質勘探部執行總經理Gary Ballantine先生進行。該同業審核證實了本集團更新UHG地質模型的工作合規，以及對UHG開採許可證礦區煤炭資源的估算符合JORC規則（二零一二年）的規定。

由於更新表面地形是編製更新的JORC煤炭資源估算所用的唯一新資料，所有其他資料及方法與之前的JORC煤炭資源估算維持一致，於JORC（二零一二年）煤炭資源估算發佈時根據JORC規則（二零一二年）須予以呈列的相關詳細資料可參閱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年度報告附錄一。

表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深度及分類劃分的UHG開採許可證符合JORC (二零一二年) 的煤炭資源估算 (附註) :

煤炭資源總計	資源分類 (百萬噸)				總計 (探明+ 可控制+ 推斷)
	探明	可控制	推斷	總計 (探明+ 可控制)	
由地形表面計算的採深					
隱伏露頭至風化高度的基本地平 (「風化高度的基本地平」)	2	3	5	5	10
風化高度的基本地平至地下深度100米	62	23	17	85	102
地下深度100米至地下深度200米	82	47	25	129	154
地下深度200米至地下深度300米	91	64	21	155	176
地下深度300米至地下深度400米	57	35	15	92	107
地下深度400米以下	40	44	30	84	114
地下深度300米以上的資源小計	237	137	68	374	442
地下深度300米以下的資源小計	97	79	45	176	221
總計	334	216	113	550	663
總計 (約數)	330	220	110	550	660

附註 :

- (i) UHG煤炭資源估算報告的技術資料由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的執行總經理及採礦及加工主管Lkhagva-Ochir Said先生編製。Said先生為澳洲採礦與冶金協會會員 (會員編號#316005) , 且於有關研究中的煤炭礦床的種類及類型以及就所進行的活動擁有超過11年的經驗, 因此是澳洲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報告規則(Australasian Code for Reporting of Exploration Results, Mineral Resources and Ore Reserves) , 即JORC規則 (二零一二年) 界定的合資格人員。Said先生同意在發佈的事項中按其載列形式和內容轉載此技術資料。於本公告中呈列的表2中載列的煤炭資源估算被視為真實反映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UHG煤炭資源, 及已根據澳洲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報告規則(Australasian Code for Reporting of Exploration Results, Mineral Resources and Ore Reserves) , 即JORC規則 (二零一二年) 的原則及指引進行。
- (ii) Gary Ballantine先生於當時獲本集團聘任為地質勘探部執行總經理。Ballantine先生為澳洲採礦與冶金協會會員 (會員編號#109105) , 且於有關研究中的煤炭礦床的種類及類型以及就所進行的活動擁有超過28年的經驗, 因此是澳洲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報告規則(Australasian Code for Reporting of Exploration Results, Mineral Resources and Ore Reserves) , 即JORC規則 (二零一二年) 界定的合資格人員。
- (iii) 由於約數關係, 小計與總計數字之間可能存在差異。約數規則請參閱JORC規則 (二零一二年) 第25條。

Baruun Naran (BN)礦床

BN礦床有兩張開採許可證。透過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收購Baruun Naran Limited (前稱QGX Coal Ltd.)，獲得涉及面積為4,482公頃的開採許可證MV-014493 (「**BN開採許可證**」)，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為期30年。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獲授予涉及面積為8,340公頃的開採許可證MV-017336 (「**THG開採許可證**」)，有效期為30年。兩張許可證均可續期兩次，每次為期20年。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地質隊已更新有關BN及THG開採許可證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JORC (二零一二年) 煤炭資源估算。估算過程已採用《澳洲煤炭資源估算及分類指引 (二零一四年)》的更嚴格規定，之前的BN開採許可證及THG開採許可證的JORC (二零一二年) 煤炭資源估算由McElroy Bryan Geological Services Pty Ltd (「**MBGS**」) 編製，關於BN開採許可證及THG開採許可證的數據分別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BN及THG呈列的最近一次更新僅為修改表面地形，以計及由二零一七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的採礦活動所造成的消耗，其並無包括進一步的勘探數據。

二零一八年於BN礦床進行了8,335.4米深的填充鑽探，著重於H礦井之開採界線。已收集及測試合共3,766個樣本，確認了煤炭品質及煤層結構。該鑽探不用作資源更新用途。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煤炭資源已計入了二零一四年進行的勘探鑽井計劃取得的額外勘探數據。以下資料提供了更新結構及煤炭品質地質模型的依據，支持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更新煤炭資源的陳述：

- 於BN的總計92個勘探鑽孔；總計28,540米鑽井，其中14,780米為HQ-3、9,640米為PQ-3 (鑽芯83.0毫米，孔直徑122.6毫米)，及4,120米為122毫米直徑裸眼鑽探；
- 於THG的總計32個勘探鑽孔；於THG的總計9,970米鑽井，其中5,900米為HQ-3、3,610米為PQ-3及460米為122毫米裸眼鑽探；
- 已收集及分析合共8,720(BN)及3,824(THG)個煤炭樣品；及
- Velseis分析了Polaris就BN開採許可證收集的總計75公里二維地震勘測記錄。

內部同業審核由當時的地質勘探部執行總經理Gary Ballantine先生進行。外部同業審核由GasCoal Pty Ltd的Todd Sercombe先生提供。Geocheck Pty Ltd的Brett Larkin先生亦特別就根據《澳洲煤炭資源估算及分類指引 (二零一四年)》須編製的地質統計學分析參與外部同業審核。該等同業審核確認本集團更新煤炭資源估算的工作符合JORC規則 (二零一二年) 的規定。

經更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BN及THG開採許可證礦區煤炭資源概要分別載於表3及表4。該等表格中的數字代表按假設濕度基準5%基於原位密度的計算。

表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深度及分類劃分的BN開採許可證符合JORC (二零一二年) 煤炭資源更新 (附註) :

煤炭資源總計	資源分類 (百萬噸)				總計 (探明+ 可控制+ 推斷)
	探明	可控制	推斷	總計 (探明+ 可控制)	
由地形表面計算的採深					
隱伏露頭至風化高度的基本地平	10	2	1	12	13
風化高度的基本地平至地下深度100米	41	9	3	50	53
地下深度100米至地下深度200米	62	11	5	73	78
地下深度200米至地下深度300米	67	13	7	80	87
地下深度300米至地下深度400米	70	16	9	86	95
	<u>180</u>	<u>35</u>	<u>16</u>	<u>215</u>	<u>231</u>
地下深度300米以上的資源小計					
地下深度300米以下的資源小計	70	16	9	86	95
	<u>70</u>	<u>16</u>	<u>9</u>	<u>86</u>	<u>95</u>
總計	<u>250</u>	<u>51</u>	<u>25</u>	<u>301</u>	<u>326</u>
總計 (約數)	<u>250</u>	<u>50</u>	<u>30</u>	<u>300</u>	<u>330</u>

表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深度及分類劃分的THG開採許可證符合JORC (二零一二年) 煤炭資源更新 (附註) :

煤炭資源總計	資源分類 (百萬噸)				總計 (探明+ 可控制+ 推斷)
	探明	可控制	推斷	總計 (探明+ 可控制)	
由地形表面計算的採深					
隱伏露頭至風化高度的基本地平	—	—	2	—	2
風化高度的基本地平至地下深度100米	—	—	14	—	14
地下深度100米至地下深度200米	—	—	19	—	19
地下深度200米至地下深度300米	—	—	19	—	19
地下深度300米至地下深度400米	—	—	19	—	19
	<u>—</u>	<u>—</u>	<u>54</u>	<u>—</u>	<u>54</u>
地下深度300米以上的資源小計					
地下深度300米以下的資源小計	—	—	19	—	19
	<u>—</u>	<u>—</u>	<u>19</u>	<u>—</u>	<u>19</u>
總計	<u>—</u>	<u>—</u>	<u>73</u>	<u>—</u>	<u>73</u>
總計 (約數)	<u>—</u>	<u>—</u>	<u>70</u>	<u>—</u>	<u>70</u>

附註：

- (i) BN礦床煤炭資源估算報告的技術資料由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的執行總經理及採礦及加工主管Lkhagva-Ochir Said先生編製。Said先生為澳洲採礦與冶金協會會員（會員編號#316005），且於有關研究中的煤炭礦床的種類及類型以及就所進行的活動擁有超過11年的經驗，因此是澳洲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報告規則(Australasian Code for Reporting of Exploration Results, Mineral Resources and Ore Reserves)，即JORC規則（二零一二年）界定的合資格人員。Said先生同意在發佈的事項中按其載列形式和內容轉載此技術資料。於本公告中呈列的表3及表4中載列的煤炭資源估算被視為真實反映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BN礦床煤炭資源，及已根據澳洲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報告規則(Australasian Code for Reporting of Exploration Results, Mineral Resources and Ore Reserves)，即JORC規則（二零一二年）的原則及指引進行。
- (ii) Gary Ballantine先生於當時獲本集團聘任為地質勘探部執行總經理。Ballantine先生為澳洲採礦與冶金協會會員（會員編號#109105），且於有關研究中的煤炭礦床的種類及類型以及就所進行的活動擁有超過28年的經驗，因此是澳洲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報告規則(Australasian Code for Reporting of Exploration Results, Mineral Resources and Ore Reserves)，即JORC規則（二零一二年）界定的合資格人員。
- (iii) 由於約數關係，小計與總計數字之間可能存在差異。約數規則請參閱JORC規則（二零一二年）第25條。

煤炭儲量

Ukhaa Khudag (UHG)礦床

本集團委託Glogex Consulting LLC（「Glogex」）為UHG礦床編製一份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JORC（二零一二年）煤炭儲量更新聲明。所採用的流程與先前編製JORC（二零一二年）煤炭儲量估算所採用者相同，更新的JORC（二零一二年）煤炭儲量估算同樣是基於露天礦、多煤層、卡車及挖掘機的開採方法進行。最新儲量聲明乃為修改表面地形，以計及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進行的採礦活動所造成的消耗。

礦井優化軟件已用於對應不同收益因素生成的一系列嵌套礦坑情況，從而逐步模擬受開採成本或煤炭價格變化影響的不同經濟情況。採用的礦井優化算法包括以下：

- 岩土工程限制，包括按區劃分的整體斜坡度、坑外卸置抵銷之礦山坑殼頂部及最大坑深之礦山年限，並以AMC Consultants Pty Ltd（「AMC」）的John Latilla先生自上次擬備JORC（二零一二年）煤炭儲量估算時的研究和分析為更新基礎；
- 根據焦煤及／或動力煤產品的煤層傾向，將按分層為基礎的洗選曲線（由Norwest Corporation（「Norwest」）的John Trygstad先生於先前編製供納入JORC（二零一二年）煤炭儲量估算的）加入個別煤層，並根據在二零一七年生產試驗中觀察所得的結果，更新OB及0AU煤層的重新分配部分，從動力煤生產改為焦煤生產；
- 經更新的成本投入假設乃基於UHG礦場近期的歷史經營表現，並且以因應嚴峻市場情況的持續成本削減為基礎，及根據開採及爆破承包服務的議定成本削減作出的預測；及

- 經更新的收入投入假設乃基於汾渭的更新市場研究。該研究對UHG礦場計劃生產的硬焦煤、半軟焦煤及動力煤產品的預期卡車交貨價（「卡車交貨價」）進行了中至長期預測。

表5呈列了以總含水量2.97%的已接收量為基準，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為UHG礦床出具的JORC（二零一二年）煤炭儲量估算更新聲明計算出的原煤噸數。

表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UHG開採許可證JORC（二零一二年）煤炭儲量估算（附註）：

原煤儲量 煤炭類別	儲量分類（百萬噸）		總計
	證實	預可採	
焦煤	194	117	311
動力煤	11	2	13
總計	205	119	324

附註：

- (i) 表5所呈列的煤炭儲量乃根據澳洲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報告規則(Australasian Code for Reporting of Exploration Results, Mineral Resources and Ore Reserves)，即JORC規則（二零一二年）估算所得。UHG煤炭儲量估計報告的技術資料由Naranbaatar Lundeg先生編製。彼為澳洲採礦與冶金協會會員（會員編號# 326646）。彼為Glogex之總經理及執行顧問。彼擁有礦業工業管理學士學位及財務管理領域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採礦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與諸多主要採礦公司有過合作，擔任顧問超過17年。於有關期間內，彼曾參與管理蒙古國多個與煤炭估計、礦井優化、礦山規劃、評估、估值及經濟開採相關的礦業研究項目，或於其中作出重大貢獻。彼擁有與其研究中的礦體類型及礦床種類及彼所從事活動的足夠經驗，令彼符合資格成為JORC規則（二零一二年）所界定的合資格人員。Lundeg先生同意在發佈的事項中按其載列形式和內容轉載此技術資料。
- (ii) 由於約數關係，小計與總計數字之間可能存在差異。

Baruun Naran (BN)礦床

BN礦床的煤炭儲量聲明乃由Glogex根據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聲明所編製。支持BN礦床現時的JORC（二零一二年）煤炭儲量估算的礦山年限採礦計劃是根據露天礦、多煤層、卡車及挖掘機的開採方法準備的。礦井優化軟件已用於對應不同收益因素生成的一系列嵌套礦坑情況，從而逐步模擬受營運成本及煤炭收益變化影響的不同經濟情況。

執行中採用和涉及的礦井優化算法包括以下各項：

- 遵循AMC的John Latilla先生提供的岩土工程建議，將露天礦自表面計算的採深限定於360米，並限制整體斜坡度；
- 遵循Norwest的John Trygstad先生的建議，根據焦煤或動力煤生產的煤層傾向作煤層分類，供編定進度表；
- 成本投入假設乃基於現時採礦承包商的剝採及爆破估算；
- 收入投入假設乃基於汾渭完成的一份更新的中國主要焦煤及動力煤市場研究。

根據上述進行為BN礦床的JORC（二零一二年）煤炭儲量估算概述於表6，噸數乃基於已接收基準及總含水量4.5%估算。最新儲量聲明乃根據表面地形並反映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進行的採礦活動所造成的消耗。

表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BN開採許可證JORC（二零一二年）煤炭儲量估計（附註）：

原煤儲量 煤炭類別	儲量分類（百萬噸）		總計
	證實	預可採	
焦煤	163	12	175
動力煤	0	0	0
總計	163	12	175

附註：

- (i) 表6所呈列的煤炭儲量乃根據澳洲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報告規則(Australasian Code for Reporting of Exploration Results, Mineral Resources and Ore Reserves)，即JORC規則（二零一二年）估算所得。BN煤炭儲量估算報告的技術資料由Naranbaatar Lundeg先生編製。彼為澳洲採礦與冶金協會會員（會員編號# 326646）。彼為Glogex之總經理及執行顧問。彼擁有礦業工業管理學士學位及財務管理領域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採礦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與諸多主要採礦公司有過合作，擔任顧問超過17年。於有關期間內，彼曾參與管理蒙古國多個與煤炭估計、礦井優化、礦山規劃、評估、估值及經濟開採相關的礦業研究項目，或於其中作出重大貢獻。彼擁有與其研究中的礦體類型及礦床種類及彼所從事活動的足夠經驗，令彼符合資格成為JORC規則（二零一二年）所界定的合資格人員。Lundeg先生同意在發佈的事項中按其載列形式和內容轉載此技術資料。
- (ii) 由於約數關係，小計與總計數字之間可能存在差異。

生產及運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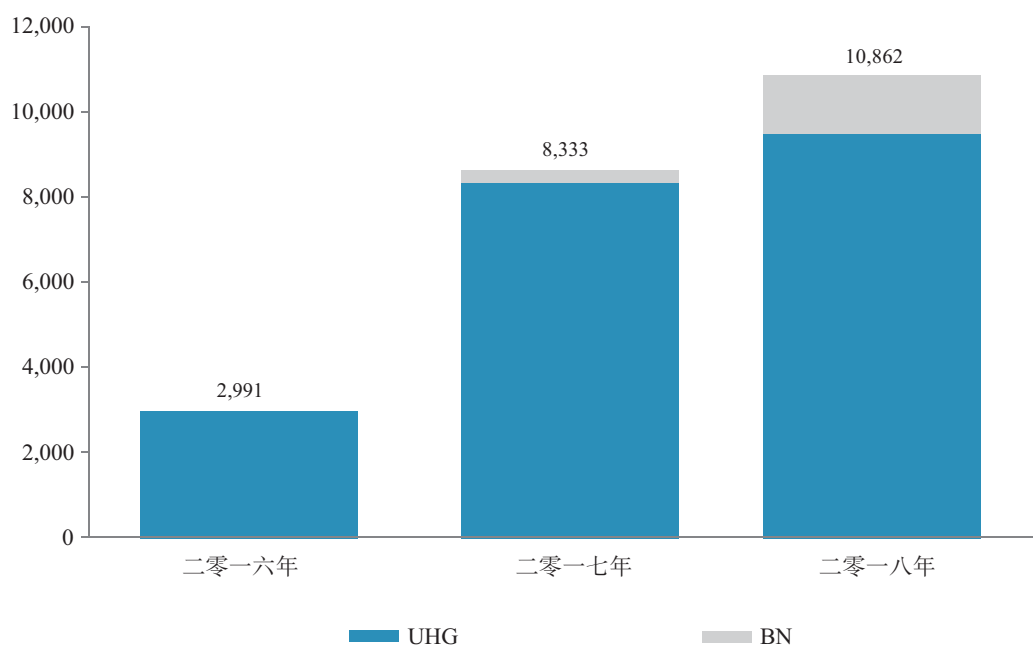
煤炭開採

UHG礦場於二零一八年生產了9.5百萬噸原煤，創下二零零九年四月啟用以來年度產量的歷史新高。為使煤炭外露，共移除了44.3百萬立方米土方（「立方米土方」）覆蓋層，期內實際剝採率為4.67立方米土方／噸原煤。

BN礦場於二零一八年生產了1.4百萬噸原煤，亦創下二零一二年二月啟用以來年度產量的歷史新高。為使煤炭外露，共移除了9.7百萬立方米土方覆蓋層，期內實際剝採率為6.98立方米土方／噸原煤。

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的原煤總產量達到10.9百萬噸，較二零一七年的8.3百萬噸增加30.3%。本集團最近三個年度來自UHG及BN礦場的合併年度礦產產量載於圖1。

圖1.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的年度原煤產量（以千噸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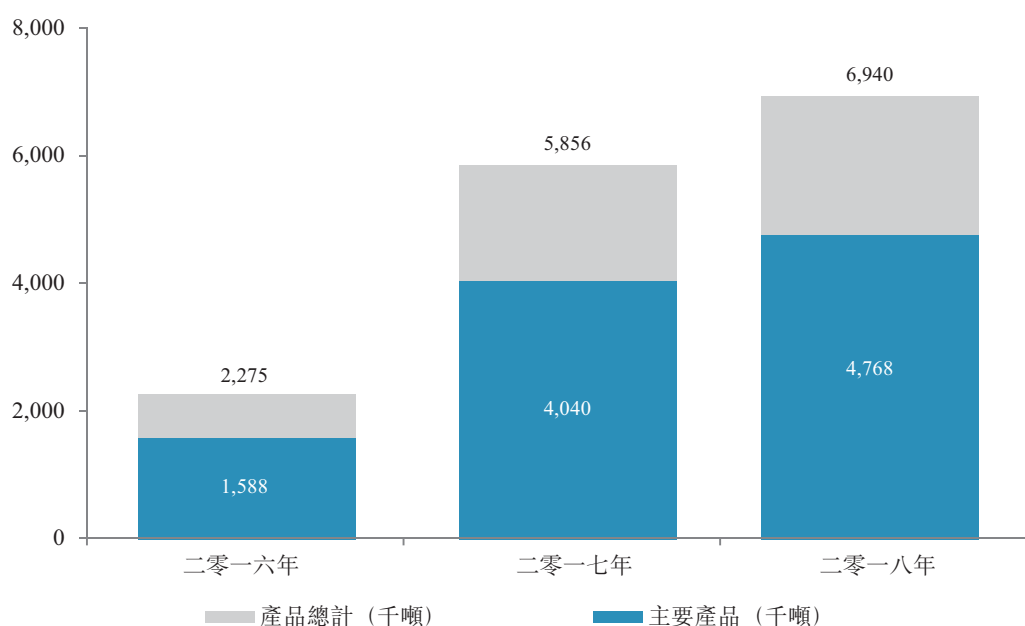
煤炭加工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加工合共10.0百萬噸原煤，較二零一七年加工的8.0百萬噸增加25%。在本期間內，本集團加工分別產自UHG及BN礦床的8.9百萬噸及1.1百萬噸原煤。

本集團煤炭處理及洗選廠產出4.8百萬噸洗選焦煤作為主要產品及2.2百萬噸中煤作為次產品，產出率分別為47.5%及21.6%。主要產品及次產品的加工產出率水平由多種因素驅動，包括原煤進料灰、洗選屬性、混合比例，亦基於產品的目標灰分含量的設定。

本集團最近三個年度間洗選煤產量載於圖2。

圖2.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的年度經加工煤炭產量（以千噸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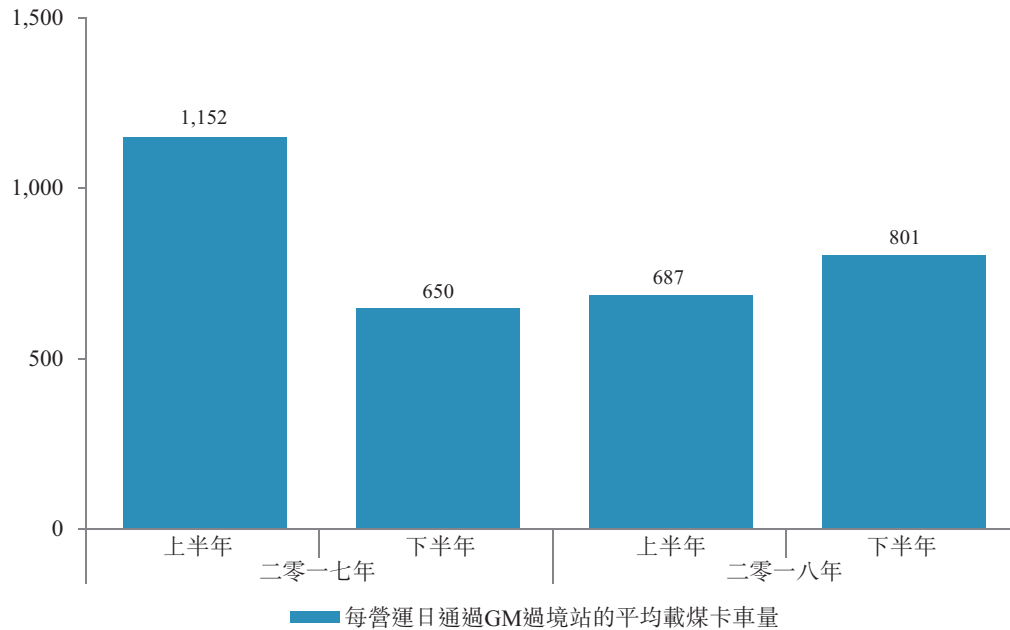
運輸及物流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從蒙古國經GS-GM過境站出口至中國的煤炭運輸量為4.7百萬噸，較去年的4.4百萬噸增加6.8%。運輸煤炭產品由本集團自有的運輸車隊及第三方承包商輔助完成。

在監管安排、可用產能及商業可行性的規限下，於蒙古國海關清關後，不論在UHG或在Tsagaan Khad (「TKH」)，本集團已具備以卡車運送其煤炭產品所需的機動性及物流基礎建設。因此，於報告期內，2.9百萬噸煤礦產品自TKH經蒙古國海關清關出口，餘下1.8百萬噸煤炭產品則自UHG直接清關後運送。

如圖3所示，跨境物流瓶頸制約仍為限制經GS-GM過境站從蒙古國出口至中國的煤炭數量潛在增加的主要因素。

圖3. 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每營運日通過GS-GM過境站的平均載煤卡車量：



根據本集團及其客戶彙整的數據，合共208,398輛載煤卡車於二零一八年的282個營運日內通過GS-GM自蒙古國前往中國，較二零一七年的291個營運日內通過的260,447輛載煤卡車減少了20%。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分別以56,143輛及55,794輛載煤卡車通過GS-GM運輸本集團的煤炭產品。

職業健康、安全及環境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就成功實施包含國際標準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及OHSAS 18001:2007（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的整合管理系統，獲得AFNOR Group（一間國際標準化及認證機構並為國際標準化組織（「ISO」）成員）的正式證書。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員工、承包商及分包商共投入大約8.7百萬工時。於二零一八年，錄得三宗失時工傷（「失時工傷」），錄得失時工傷頻率（「失時工傷頻率」）為每百萬工時0.35宗失時工傷。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進行了風險評估及安全分析，以最大程度地減少或消除工作相關危害，增強本集團僱員的日常安全程序意識。本集團亦進行了例行工作狀況檢驗及檢查，包括熱力、噪音、照明、震動、灰塵及毒氣的監管。

本集團繼續向員工、承包商、分包商及訪客提供職業健康、安全及環境（「**職業健康、安全及環境**」）培訓，於二零一八年總共提供15,492節個人培訓課，共計62,549工時。

於二零一八年，Umnugobi省的專業檢察機關(Professional Inspection Agency)對本集團營運方面進行了定期檢查，並發佈了官方評估報告將本公司評為「低風險」，檢查清單得分為86.0分（滿分100.0）。

本集團根據環境事故的嚴重程度設有內部事故評級，其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作出最新更新。風險評定量表據此分為低度、較低、中度、高度及嚴重五個等級。本集團亦就各環境風險主體（包括油洩漏、廢物處理、土地干擾、廢氣排放、致命傷害及其他）制定了更具體的分類。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並無發生「高度」或以上等級的環境事故。所發生的兩宗有關油洩漏的事故等級分別為「低度」及「較低」。對於上述所有事故，我們已展開充分調查以確認根本原因，並已採取糾正及預防措施以防止事故再次發生。

銷售及市場推廣

藉由進一步加強與現有客戶群的關係，本集團透過其主要位於內蒙古、甘肅、河北、天津地區的現有銷售渠道保持並增加煤炭銷售。

洗選焦煤產品於蒙古國出口海關清關後，被派送至指定的GM海關保稅區。GM有關當局完成進口海關清關及質量審查後，洗選焦煤產品將按GM卡車交貨價條款運送至終端客戶或按成本加運費價（「**成本加運費價**」）條款進一步於中國境內運輸至客戶所在地。中煤按GM目的地交貨（「**目的地交貨**」）條款出口及出售。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合共售出4.7百萬噸自產煤炭產品，同比增長6.6%，其中3.9百萬噸為硬焦煤、0.4百萬噸為半軟焦煤、而0.3百萬噸為中煤。硬焦煤的銷量較二零一七年出售的3.6百萬噸同比增長9.3%，半軟焦煤的銷量自二零一七年的8千噸大幅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的0.4百萬噸。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神華內蒙古煤焦化有限責任公司(Shenhua Inner Mongolia Coal and Coking Co., Ltd)（後更名為「China Energy Coal and Coking Co., Ltd」）簽署了一份長期合作協議，加強了本集團與內蒙古最大焦炭生產商之一（其緊鄰本集團的UHG及BN礦場）的關係。

隨著中國環境標準提高以及對更高質量煤炭產品效率的關注，本公司藉由提供符合更嚴格行業標準的更高質量煤炭產品已與客戶緊密合作。因此，從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開始，本集團藉由降低可控制乾灰分含量，從11.0%降至10.5%，調整其向客戶提供有關硬焦煤的合約規範。

此外，本集團已測試其生產設置以生產中煤，將目標乾灰分含量的可控制範圍從20.0%至22.0%降低至14.0%至16.0%，並按已接受量將一般總熱值從6,000千卡／公斤增加至6,500千卡／公斤。

有關措施亦預計將對降低運輸及物流噸數產生積極影響，同時透過達成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更高質量產品的定價溢價維持收入。

二零一九年的展望及業務策略

由於全球鋼鐵產量增加，以及當局持續限制中國煤炭產量的供應方改革政策，國際焦煤市場在二零一八年依然強勁。

根據行業報告，全球鋼鐵產量在二零一八年增長4.6%，生產了1,808.6百萬噸，高於二零一七年的1,729.8百萬噸。中國身為最大的鋼鐵生產國，於二零一八年生產了928.3百萬噸粗鋼，較二零一七年的870.9百萬噸增加了6.6%。於二零一八年，中國的市場份額為51.3%，而二零一七年為50.3%。因此，中國仍是世界上最大的粗鋼生產國，佔全球產量逾50%。印度的粗鋼產量增加了4.9%，於二零一八年達到106.5百萬噸，超越日本成為世界第二大粗鋼生產國。

中國監管單位持續執行嚴格的污染控管準則，同時透過關閉工業界（包括煤炭及鋼鐵生產）的過剩產能展開供應方改革，對於供需平衡已產生正面影響，使煉鋼原材料（如焦煤）的市場環境有所改善。預計由中國倡議並主導的「一帶一路」下開展的主要基礎建設項目將持續支持中國北部及西部（緊鄰本集團的經營礦場）成長的鋼鐵產量。本集團的首要之務將為持續擴展自身在中國的銷售及分銷網絡，並向內蒙古、甘肅及新疆最終的終端用戶提供高質量產品以強化與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將致力於在二零一九年最大限度地提高產量及銷量，此一目標須待解決跨境物流效率較低的問題後方能達成，此問題乃是本集團盡力滿足客戶的高需求時的主要阻礙。本集團的最終目的為通過充分利用現有產能，同時管理營運資金需求及繼續專注於成本控制從而實現安全出產。減少本集團業務的環境足跡仍為主要優先事項，包括最大限度地降低用電及用水率。管理層將通過實施戰略變革解決方案繼續最大限度地提高運輸及物流效率。通過採取積極的營銷策略擴大市場滲透率，從而直接接觸最終的終端用戶客戶以實現銷量增加。

本集團打算採取以下主要策略以維持及改善其作為蒙古國主要洗選焦煤生產商的競爭地位：(i)將資本結構及債務調整至充足及可持續的水平；(ii)盡量提高資產使用率以降低單位固定成本；(iii)支持改善物流基礎建設的措施，提供進入中國鐵路網絡的途徑，從而接觸中國及其他國家的客戶；(iv)發掘商機，以透過潛在策略合作和合營安排擴大和分散業務；及(v)繼續履行本集團對安全、環境及業務運作對社會負責的堅定承諾。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售出約4.7百萬噸煤炭產品中獲得總收益590.7百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售出的4.4百萬噸煤炭產品產生的總收益476.4百萬美元增加24.0%。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約3.9百萬噸硬焦煤，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的3.6百萬噸硬焦煤增加9.3%。此包括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按甘其毛都卡車交貨價及成本加運費價條款出售的約3.4百萬噸及0.5百萬噸硬焦煤，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按甘其毛都目的地交貨條款、甘其毛都卡車交貨價及成本加運費價條款出售59.5千噸、3.0百萬噸及0.6百萬噸硬焦煤。此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約0.4百萬噸半軟焦煤及0.3百萬噸中煤，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8.0千噸的半軟焦煤及0.8百萬噸中煤。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硬焦煤的平均售價（「平均售價」）為每噸139.7美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噸130.3美元增加7.2%。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甘其毛都卡車交貨價及按成本加運費價條款計算的硬焦煤平均售價（不包括適用增值稅）分別為每噸135.6美元及每噸170.1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為每噸126.0美元及每噸155.0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甘其毛都卡車交貨價及按成本加運費價條款計算的半軟焦煤平均售價分別為每噸92.9美元及每噸141.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半軟焦煤僅按甘其毛都卡車交貨價條款出售，其平均售價為每噸90.6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兩名客戶的個別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0%，彼等的購買金額分別約為242.2百萬美元和112.5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兩名客戶的個別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0%，彼等的購買金額分別約為182.9百萬美元及48.6百萬美元。

收益成本

本集團的收益成本主要包括開採成本、加工及處理成本、運輸及物流成本，以及與礦場管理、存量及運輸虧損，及政府特許權使用費及費用有關的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成本從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73.8百萬美元增至360.3百萬美元，此乃由於銷量增加所致。報告期內總收益成本當中，322.3百萬美元來自UHG礦場出售的煤炭產品，而38.0百萬美元來自BN礦場出售的煤炭產品。

表7. 按總額及單項計的收益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收益成本	360,310	273,797
開採成本	126,420	93,758
可變成本	63,159	41,523
固定成本	43,158	41,983
折舊及攤銷	20,103	10,252
加工成本	42,876	37,758
可變成本	15,144	10,578
固定成本	4,284	3,095
折舊及攤銷	23,448	24,085
處理成本	11,400	6,756
運輸成本	117,784	88,834
物流成本	5,428	6,198
可變成本	3,060	2,841
固定成本	2,091	3,193
折舊及攤銷	277	164
礦場管理成本	16,125	14,216
運輸及存量虧損／(收益)	4,929	(2,953)
特許權使用費及費用	35,348	29,230
特許權使用費	28,855	23,266
空氣污染費	3,632	3,066
清關費	2,861	2,898

開採成本包括與覆蓋層及表土剝離以及開採原煤有關的成本，包括與採礦員工及設備有關的成本、支付予採礦承包商的基本及績效費、爆破承包費以及燃料費用。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開採成本約為126.4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93.8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單位開採成本為每噸原煤13.7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每噸原煤13.1美元。

本集團根據礦場平面圖確認礦場組成部分。單位開採成本乃基於各報告期內開採的礦場各組成部分適用的會計剝採率進行會計處理。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開採的組成部分的平均會計剝採率為每噸3.2立方米土方，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每噸2.7立方米土方。

表8. 每噸原煤單位開採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美元／
 每噸原煤) (美元／
 每噸原煤)

開採成本	13.7	13.1
爆破	0.9	1.1
廠房成本	3.5	2.8
燃料	2.4	1.9
國內員工成本	0.7	0.7
國外員工成本	0.2	0.2
承包費	3.7	4.9
配套及支援成本	0.1	0.1
折舊及攤銷	2.2	1.4

開採成本不僅計入收益表，亦計入預先剝離覆蓋層成本，預先剝離覆蓋層成本與未來開採、加工、運輸及出售的煤炭有關，於資產負債表資本化作為採礦構築物及其後於有關原煤根據採礦經營程序採掘後進行攤銷。

加工成本主要包括與經營煤炭處理及洗選廠有關的成本，包括發電及抽水成本。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加工成本約為42.9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37.8百萬美元），其中約23.4百萬美元與煤炭處理及洗選廠的折舊及攤銷相關、4.3百萬美元與發電及配電成本相關，及1.6百萬美元於報告期內出售洗選煤相關的抽水及配水過程中產生。

按每噸進料原煤計的單位加工成本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每噸原煤4.6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每噸原煤5.3美元。單位加工成本減少乃由於加工的原煤量有所增加所致。

表9. 每噸原煤單位加工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美元／ 每噸原煤)	二零一七年 (美元／ 每噸原煤)
總計	4.6	5.3
消耗品	0.3	0.3
保養及零件	0.7	0.4
電	0.5	0.6
水	0.2	0.2
員工	0.2	0.2
配套及支援	0.2	0.2
折舊及攤銷	2.5	3.4

處理成本與從原煤堆場運送原煤進料至煤炭處理及洗選廠、煤炭存量處理以及於處理煤炭後清除廢石（主要為從煤炭分離出來的石頭和塵土）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處理成本約為11.4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6.8百萬美元）。處理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對煤炭存量進行優化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運輸成本為117.8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88.8百萬美元），包括利用本集團的運輸隊所產生的運輸成本及支付予第三方承包商的費用。按單位成本計，本集團從UHG運送至GM（包括第三方承包商）的合併平均運輸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噸20.1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噸25.5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運輸成本增加乃由於報告年內過境效率持續低下所致。費時而嚴苛的海關控制程序致使過境的卡車數量有所下降，煤炭出口所需的的周轉時間被拉長。這些情況導致本集團必須加大對第三方承包商的利用，而外包運輸服務的成本隨之增加。為緩和不斷增加的成本，本集團專注於增加自有運輸車隊的運輸量，通過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期間完成增加150輛每輛載重130噸的雙拖架卡車擴張自有運輸車隊的載運能力。

此外，為應對於UHG-GS公路出現的煤炭運輸卡車因堵塞造成綿延車陣的跨境瓶頸問題，蒙古國政府不時採取措施暫停自Tavan Tolgoi地區至GS-GM邊境間的直接運輸且要求出口商善用位於TKH的海關保稅區。依照蒙古國監管單位實施的指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口運輸採用兩種運輸模式，自UHG至GM的直達運輸模式或自UHG至TKH轉接TKH至GM的兩步運輸模式。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部分煤炭出口運輸採用自UHG至GM的直達運輸模式，並未使用位於TKH的轉運設施。

物流成本主要與於UHG和TKH的產品堆場相關的成本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物流成本約為5.4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6.2百萬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總運輸虧損約為1.7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0.9百萬美元），而就原煤及洗選煤產品堆場錄得存貨虧損3.2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收益3.9百萬美元）。報告期內的運輸虧損較高乃由於如上所述於TKH進行的煤炭再處理增加所致。存貨虧損或收益按本集團定期對於礦場的原煤堆場存貨以及於UHG、TKH及中國內陸的煤炭產品堆場存貨進行的審查計量而作出評估。煤炭數量測量指體積的計量，就每項大宗貨物而言，換算為噸作單位需應用密度假設，這涉及自然差異。因此，對存量的計量為存在固有誤差的估算。因此，5%以內的變差可接受，任何高於／低於該限額的噸數則錄為存量收益／虧損。管理層預期，透過改善整體存貨管理，本公司可將存貨虧損保持在控制之中。

礦場管理成本主要與礦場支援設施，例如整體監督及合作管理本集團的採礦、加工、運輸及物流營運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礦場管理成本約為16.1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14.2百萬美元）。

政府特許權使用費及費用乃關於根據蒙古國的適用法例及規例支付的特許權使用費、空氣污染費及清關費。累進特許權使用費率就加工煤炭產品而言為5%至8%，就原煤產品而言為5%至10%，乃根據蒙古國相關政府部門釐定的每月參考價而訂定。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起，合約價可用於計算特許權使用費率。然而，倘煤炭出口商未能遵守按照合約價計算特許權使用費的相關規定，特許權使用費將按基準參考價計算。根據清關文件，就自蒙古國出口的煤炭而言，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有效特許權使用費率約為5.5%（二零一七年：5.5%）。

毛利潤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潤約為230.4百萬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毛利潤則約為202.6百萬美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

財務報告及披露的若干部分或會包含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及比率，如EBITDA、經調整EBITDA、自由現金流量及債務淨值等，其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財務表現或流動資金的確認財務計量指標。所呈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指管理層用於監管業務及營運相關表現的計量指標，且因被視為重要的補充表現計量指標而予以呈列。本公司相信該等及類似表現計量指標廣泛用於本公司營運的行業中，作為一種評估營運表現及流動資金的方式。並非所有公司均以相同方式或以一致基準計算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因此該等計量指標及比率或會無法與其他公司使用的相同或類似名稱的計量指標作比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調整EBITDA為約218.3百萬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經調整EBITDA為約177.1百萬美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61.4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56.6百萬美元），此乃與中國內陸銷售活動有關，並包括與進口煤炭到中國產生的費用及開支、物流費用、運輸費用、政府費用及開支以及代理費。銷售及分銷成本與按甘其毛都卡車交貨價及按成本加運費價條款實現的銷量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乃由於銷量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涉及總部員工成本、購股權開支、顧問及專業費、辦公設備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開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16.5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19.1百萬美元）。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淨額約為55.4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51.0百萬美元）。財務成本淨額主要包括(i)優先票據及優先貸款的應計利息開支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付本金額23,700,000美元；(ii)優先票據及優先貸款衍生部分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基準煤價指數掛鈎之利率及現金清繳溢價；及(iii)優先票據及優先貸款的公允價值與到期應付的本金額之間的差額以實際利率法之攤銷。於報告期間，財務成本淨額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主要由於優先票據及優先貸款之衍生部分公允價值變動。財務成本淨額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16.1百萬美元，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25.8百萬美元相比有所減少，原因乃為按與未實現外匯虧損有關的稅基及會計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的遞延稅項所致。

期內利潤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82.8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311.0百萬美元，包括完成債務重組之收益263.0百萬美元。因此，經扣除非經常性項目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增加72.5%。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現金需求主要與營運資金需求有關。

表10. 合併現金流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58,600	95,62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89,373)	(82,883)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43,028)	(17,7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6,199	(5,03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60	12,268
匯率變動影響	(624)	22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035	7,460

附註：投資活動所用89.4百萬美元包括遞延剝採活動付款產生的73.5百萬美元，用於支付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的16.0百萬美元，以及利息收入產生的0.1百萬美元。

上表10所述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餘額為33.0百萬美元，其中包括(i)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Energy Resources LLC (「**ER Group**」，由ER及Energy Resources Corporation LLC及其各自的附屬公司組成)的綜合現金結餘11.0百萬美元、(ii)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Khangad Exploration LLC的現金餘額19.6百萬美元、及(iii)由本公司其餘投資控股附屬公司持有的現金結餘2.4百萬美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圖格里克、美元及人民幣持有。本公司的政策為定期監管其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債務公約，確保本公司維持充裕現金儲備，以應付長短期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資產負債比率(以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的公允價值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為27.8%(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7%)。所有借款均以美元計值。

若干附屬公司功能貨幣變更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若干位於蒙古國的附屬公司將彼等功能貨幣由圖格里克轉為美元。先前，本集團所有位於蒙古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均為圖格里克。經修訂的蒙古國會計法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據此准許實體經有關政府部門批准後以外國貨幣進行會計核算（過往法例不准許以外幣進行會計核算）。有關執行的相關規例於二零一七年七月由蒙古國財政部（「**財政部**」）頒佈。

自財政部獲得所須批准後，本集團決定將其若干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由圖格里克改為美元，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本公司董事認為就反映與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有關的相關交易而言，美元作為功能貨幣較為適合。相關附屬公司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因本集團的主要銷售活動、經營開支及融資活動直接或間接受美元影響。有關變動並未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債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償還本金付款為436.2百萬美元，包括(i)412.5百萬美元的優先票據（於二零二二年到期）及(ii)23.7百萬美元的優先貸款。優先票據及優先貸款按基準煤價指數以介乎5%至8%之間的年利率計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優先貸款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始分三期，每期付款7.5百萬美元，而最後一筆分期付款項8.7百萬美元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到期償還。

信貸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控信貸風險。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約5.9百萬美元及95.6百萬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約13.6百萬美元及58.8百萬美元。

根據本集團的內部信貸政策（「**信貸政策**」），本集團定期舉行信貸委員會會議，在定量及定性分析的基礎上檢討、評估及評價本集團的整體信貸質素及各個別貿易信貸的可收回金額。信貸政策旨在就向集團客戶及單個客戶提供無擔保信貸以及就無擔保限額的最長合約期限設定限額並進行監管。管理層持續進行監控風險，包括而不限於當前的支付能力，並會考慮客戶特定資料及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相關資料。

95.6百萬美元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涉及39.3百萬美元的增值稅及其他應收稅項以及55.5百萬美元的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剩餘金額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按金、墊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認為該等應收款項收回並無問題。

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與其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10.2百萬美元及0.4百萬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與其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總借款分別為零及443.7百萬美元。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應對外匯波動。然而，管理層持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抵押優先貸款項下的託收賬戶及若干煤炭存量。本集團亦抵押Mongolian Coal Corporation Limited、Mongolian Coal Corporation S.à.r.l.、Enrestechnology LLC、Ukhaa Khudag Water Supply LLC及United Power LLC的債務儲備賬戶、煤炭處理及洗選廠第一個及第二個模組、UHG發電廠、若干供水設施及股份，前述各項由優先貸款及優先票據之債權人分攤。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抵押所涵蓋之負債本金總額為436.2百萬美元。

ER將其於International Medical Centre LLC（「IMC」）持有的4,207,500股普通股（即5.02%普通股）抵押，根據其於IMC的股本權益比例擔保IMC的貸款還款義務。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會因特許權使用費條文而產生與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Mongolian Coal Corporation Limited與Quincunx (BVI) Ltd.及Kerry Mining (Mongolia) Limited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就收購Baruun Naran Limited（前稱QGX Coal Ltd.）的全部股本（「收購事項」）訂立的《購股協議》（「《購股協議》」）收購BN礦場的代價調整有關的或有負債。根據特許權使用費條文，倘從BN礦場採掘的實際煤炭量超過總儲量釐定日所釐定的指定半年生產目標，則可能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後每半年期間（自一月一日起至六月三十日止及自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支付按每噸6美元計算的額外礦山年限付款。

根據《購股協議》及其相同訂約方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訂立之《結算協議》就BN礦場的超額煤炭生產訂明的特許權使用費條文，指定的半年度原煤產量必須超過約5.0百萬噸。因此，行使特許權使用費條文的可能性被視為很低。

金融工具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上市日期，即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生效，據此授權董事會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在其中所載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認購股份，作為對彼等為本公司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分別向董事及僱員授出四批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分別向一名董事及多名僱員授出3,000,000份及32,2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6.66港元（「港元」）（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的供股而調整至4.53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分別向一名董事及多名僱員另外授出5,000,000份及17,75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3.92港元（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的供股而調整至2.67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本公司分別向一名董事及多名僱員另外授出60,000,000份及94,75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0.445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本公司分別向一名董事及多名僱員另外授出40,000,000份及100,0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0.2392港元。

作為換取授出的購股權而收到的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計量。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的行政開支及資本儲備確認為0.7百萬美元。

資本承擔及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資產負債表各日期尚未償還之資本承擔如下：

表11.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已簽約	3,880	4,699
經認可但未簽約	3,255	17,337
總計	<u>7,135</u>	<u>22,036</u>

表12. 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過往資本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煤炭處理及洗選廠	6,443	4,396
卡車及設備	5,406	13,325
其他	3,623	1,485
	<u>15,472</u>	<u>19,206</u>
總計	<u>15,472</u>	<u>19,206</u>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的已訂約責任包括總額約0.7百萬美元的經營租賃，其中0.6百萬美元於一年內到期，而0.1百萬美元於一年後但兩年內到期。租期上限為五年，租金固定。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除本全年業績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作出於未來一年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進行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其他及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並無發生任何須於本全年業績公告作出調整或披露之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後事項。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僱員人數為1,938人，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797人。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按個人表現、經驗、資歷及本地市場的薪金趨勢制定，並會不時檢討。視乎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表現，僱員亦可享有酌情花紅等其他福利，以及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本集團相信集團進步的根本在於拓展僱員的能力。因此，打造健全的培訓與發展機制是發展其僱員能力的重要一環。僱員有機會根據本公司的業務需求和工作的具體要求通過持續的培訓及發展進一步開發其技能和競爭力。

培訓與發展計劃應為本公司及其僱員的利益和福祉而設。完成培訓後的僱員預期會將所學知識付諸實踐，並與同事分享新獲取的經驗。直系上屬管理層將會負責支持和監督這個流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著重於內部培訓，而非由外部人士提供的培訓課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15,656名僱員參加了各種的專業培訓，其中7,921名僱員參加了安全培訓；1,890名僱員參加了採礦重型設備操作培訓；4,883名僱員參加了礦區維護培訓以及962名僱員參加了專業發展培訓及一般技術發展培訓。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為26.9百萬美元，而二零一七年則為20.5百萬美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無）。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訂與標準守則條款同等嚴謹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獲悉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Odjargal Jambaljamts先生因重要公務在身而無法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因此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子政先生代其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解答問題。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所有其他適用守則條文。

年度業績審核

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同意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業績的數據與本集團根據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就財務信息執行商定程序的委聘工作」下的委聘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應用指引第730號「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的核數師指引」編製的該年度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一致。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起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止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內，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的過戶手續。為確定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一名非執行董事Enkhtuvshin Gombo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子政先生、Unenbat Jigjid先生及Khashchuluun Chuluundorj博士組成。陳子政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mc.mn)刊登，而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適時於上述網站刊登。

代表董事會
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
主席
Odjargal Jambaljamts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Odjargal Jambaljamts先生及Battsengel Gotov博士，非執行董事Od Jambaljamts先生、Enkhtuvshin Gombo女士及Enkhtuvshin Dashtseren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Khashchuluun Chuluundorj博士、Unenbat Jigjid先生及陳子政先生。

* 僅供識別